

苏州龙的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苏州龙的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报表未弥补亏损-12,918,406.33 元，达到公司股本总额 27,405,000 元的三分之一。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请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业绩亏损的原因

1、2022 年 3 月底至 6 月中旬上海因新冠疫情进行封控，期间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龙的信息系统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隆缔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未能营业，员工在居住地不能出入，导致两个子公司收入骤降。公司虽办公地点在苏州工业园区，但大部分业务与上海各区县有密切关联，上述疫情风控也导致公司收入下降。

2、公司近年来研发的“小龙助教”道德与法治教学辅助系统在疫情

期间进行内容研发与迭代，但销售受到阻碍，导致支出与收入无法持平。

三、拟采取的措施

- 1、疫情后时代，公司各个部门通过各种途径营销，扩大营业收入，以期减少疫情影响，改善公司亏损。
- 2、积极争取政策扶持，持续增强 IoT 领域的优势产品和地位整理好产品目录，制定有效营销策略，加速和增加产品的变现，为自身板块（国内一流的国内汽车电子及 IoT 服务商）以及智慧文教板块的发展谋划未来。
- 3、“小龙助教”积极拓展营销路径，实借助外部的营销能力，把握与互联网龙头合作机会，加紧网络营销与线下营销相结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苏州龙的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苏州龙的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9日